

# 敬她 娶她 愛她 得安慰

文／宋力強

美滿的婚姻是男女兩人在捨己中建立起來的一體關係。

**舊約聖經**《創世記》第二十四章整章記載了亞伯拉罕之子以撒娶妻的過程。

亞伯拉罕75歲時蒙神選召離開故鄉與親人，來到神應許賜給他和他後裔的迦南地，一百歲時在迦南地生了以撒。以撒成年時母親已經過世，年邁的父親非常在意兒子的婚姻，特意請家裡最忠信的老僕人回自己的故鄉，在自己的親族中為他選兒媳。

老僕人不但做了充分的物質預備，更是一路不斷懇切禱告，不斷蒙神帶領，順利找到了品格、外貌兼優的女子利百加，並很快得到她家人和她本人的同意，將她帶回迦南地。

其實，早在亞伯拉罕沒有猶豫地按照神的吩咐將以撒獻為燔祭，在舉刀殺以撒時被神阻止，通過了這次神的考驗之後，就有人來告訴亞伯拉罕他兄弟拿鶴一家在亞蘭地的景況。在講到拿鶴兒子彼土利時特別說明利百加是由他所生，由此透露出神已經為以撒預備好配偶的信息（創二二）。

可見，神對其子民的婚姻是有預備的，但要讓神的預備得到實現需要選民積極努力的配合。從亞伯拉罕和老僕人身上，可以看到這樣三個配合神的要點：一是選民對兒女的婚姻高度重視，二是有正確的擇偶條件和標準，三是在擇偶過程中不斷的禱告，祈求神親自帶領。

以撒與利百加雖然是初次見面，而且利百加還是帕子遮面，但他從老僕人那裡得知事情的經過之後，便將利百加領進他母親的帳篷，娶她為妻，並且愛她。至此，失去母親之後的以撒得到了安慰（創二四67）。

真理  
專欄

讀經心得



以撒將利百加帶入母親的帳篷，是確立她家庭女主人的身分，是表明對她的尊敬。以撒娶利百加為妻，是嚴肅對待自己的婚姻、是鄭重宣告兩人的結合。以撒愛利百加，是對妻子的悅納，也是盡丈夫的責任。以撒的敬、娶、愛，不僅讓妻子利百加享受到了婚姻的甜美，更使自己成為了婚姻的受益者。

從以撒的選民身分和信仰背景能夠得知，以撒之所以會這樣對待利百加，不僅是因為他對父親的孝順，更是因為他對神的敬畏和信從。

聖經說：「你們作丈夫的，也要按情理和妻子同住；因她是軟弱的器皿，與你一同承受生命之恩的，所以要敬重她。這樣，便叫你們的禱告沒有阻礙」（彼前三7）。可見，神要求男人對妻子不但要陪伴、體貼，還要敬重。聖經中雖然講明男女有別，在婚姻中妻子要順服丈夫，卻絲毫沒有對女性的歧視。女人也是按照神的形象所造，也可成為神的兒女，也能得到神所賜的永遠生命。因此，敬畏神的人自然要敬重配偶，虐待妻子的人必然會得罪到神。

聖經說：「婚姻，人人都當尊重，床也不可汙穢，因為苟合行淫的人神必要審判」（來十三4）。可見，神要求人只有在婚姻中才能有兩性的結合，婚姻之外的性行為都是汙穢的、都是違背神旨意的大罪。人類的婚姻是神設立的，神設立婚姻是讓人享受身心福樂、生養敬虔後代，是讓人體會神與選民（教會）之間夫妻般的奧祕關係（弗五31-32）。正如信仰是神與人的立約——人進入救恩就是進入新約，就如同貞潔的童女許配給基督耶穌（林後十一2），婚姻也是人與人的立約——選民的婚姻是男女兩人在神見證下立的約，不但有各自的權益和責任，也是神聖和專一的，而且不可離婚。

聖經說：「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。丈夫也當照樣愛自己的妻子，如同愛自己的身體；愛自己妻子的，便是愛自己了」（弗五25、28）。可見美滿的婚姻是男女兩人在捨己中建立起來的一體關係，在這等婚姻中「眷屬皆為有情人」，在這等的婚姻中「付出就是獲得」、「愛對方就是愛自己」的道理能被直接、充分的體驗。

顯然，以撒對利百加的敬、娶、愛，符合神的旨意，而行神旨意者必然蒙福即是聖經的指示，也是歷代選民的共同體驗。以撒的婚姻經歷被記載在聖經裡，是為後人提供學習的榜樣。雖然以撒的故事距現今已有幾千年之久，但人類美滿婚姻的條件沒有變，神對人類婚姻的旨意沒有變。

神按照自己的形象創造了人，祂不但是人命運的主宰，也是人恩典的源頭。因此，人只有遵守神的旨意才能獲得真正的福樂，倘若偏離神的旨意必定失去根本的利益。

著名俄國作家列夫·托爾斯泰在其著名長篇小說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的開頭有句名言：「幸福的婚姻都是一樣的，不幸的婚姻各有各的不幸。」托爾斯泰是非常熟知聖經的基督徒，他筆下的安娜·卡列尼娜與沃倫斯基兩人的感情真摯而熱烈，然而，因屬不合神旨意的婚外情，所以，兩人交往的經歷也許與他人有所不同，但悲劇的結局是必然的……。

當今社會，由於婚前、婚外性行為的廣泛存在，由於離婚、再婚機率的不斷上升，由於同性戀的公開與合法，不但使許多人的幸福指數大幅下降，也使許多人的倫理道德和宗教信仰瀕臨「破產」。更嚴重的是，行這些事的人如果不及時悔改，終將會像挪亞時代被洪水淹沒的人們一樣，會像亞伯拉罕時期被硫磺火燒滅的所多瑪和蛾摩拉城中居民一樣，被神徹底棄絕（創六～七，十九章）。

願所有男人都能像以撒一樣，對自己的配偶敬重、迎娶、喜愛，進而享受美滿的婚姻生活。更願所有男女都能像以撒一樣，歸屬神、敬畏神、順服神，進而得神常常喜悅、蒙神永遠賜福！

